



# 天主教聖華學校

THE LITTLE FLOWER'S CATHOLIC PRIMARY SCHOOL  
地址：沙田禾輦邨禾輦街 11 號 電話：2692 4593 / 2692 4526  
網址：http://www.littleflowerschool.edu.hk

NO.1/18 通告

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年度

## 新學年綜合通告

敬啟者：暑假已結束，同學又再次回到校園，為使新學年各項事務能順利開展，請家長注意及協助處理以下事宜，並簽妥回條總表（另附文件），各項資料臚列如下：

事項	內容	級別	頁數	備註
A.	家長須知	全校	2-6	-
B.	家課簡稱表	全校	7	-
C.	推動校園健康飲食	全校	8	-
D.	學生午膳安排	全校	9	午膳訂購：9月份餐單訂購表於9月3日派發
E.	在校免費午膳	全校	10	申請者需交全額書簿津貼的資格證明書（申請結果通知書副本）
F.	預防傳染病措施	全校	11	-
G.	家長對學童參與體育課及體育活動意見書	全校	11	交回「學生病歷表」
H.	學生健康及牙科保健服務	全校	12	於4-9-2018交回衛生署表格（參加牙科保健者需繳費30元）
I.	小一新生及插班生索取書簿津貼 / 車船津貼 / 上網費津貼「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表格」	小一新生及插班生	13	-
J.	小二至小六遞交書簿津貼 / 車船津貼 / 上網費津貼「資格證明書」	二至六年級	13	已申請者，需交回「資格證明書」
K.	學校生活片段之攝錄及學生作品展示意願申明	小一新生及插班生	14	-
L.	購買牧童笛及牧童笛書	三年級	14	購買者需於4-9-2018繳交所需費用

需交回學校文件：

1. 回條總表
2. 學生病歷表
3. 2018-2019 年度學生資料調查表（一至六年級適用）
4. 衛生署 — 學生健康服務/學童牙科保健服務表格
5. 家長教師會 — 新生入會回條（一年級及插班生適用）

#### A. 家長須知（全校適用）

- （一）各家長須與本校緊密聯絡及衷誠合作，督促 貴子弟遵守校規。
- （二）家長須經常留意學校發出之通告，閱後請簽署示覆。
- （三）有關學生手冊及家課冊：
1. 學生有手冊及家課冊各一本，請填妥學生手冊第一頁各項，以便聯絡，並於第二頁內簽署或蓋章。
  2. 學生手冊每學年派發一本，家長須詳閱學生手冊所有內容，包括校曆表及請假事項等。
  3. 每天翻查學生手冊，留意學校通訊內容，以便跟進。
  4. 學生家課冊上、下學期各發一本，家長每天需查閱家課冊，檢查學生是否已將家課完成，然後在下方簽署。
  5. 學生每天需攜帶學生手冊、家課冊、閱讀紀錄小冊子回校。
- （四）督導學業：
1. 本校一至五年級每一學期均有一次測驗和一次考試，全年共兩測兩考；六年級則設四次考試，以配合呈分試需要。測考日期已印明於校曆表內，請按時指導溫習，在派發成績冊及測驗卷後，請儘速簽署交回班主任檢查。
  2. 如在測考期間因病未能回校，需附醫生證明，才可補考，成績仍列在成績表上，但不作排名。
  3. 經常查閱各科家課，督促 貴子弟溫習及改正，每次英文默書後，請在英文默書簿首頁家長簽署欄內簽署；而中文默書則在分數旁簽署。
  4. 督促學生每天依時間表收拾書包，帶齊需用的課本，並將所有家課疊好夾於學生家課冊內。
- （五）請假辦法及早退手續：
1. 學生請病假，請於上課前 7 時 40 分後致電學校告假，然後在學生手冊「家庭通訊欄」內，填上告假原因及日期，由家長簽署，學生回校後交回班主任。
  2. 「事假」與「病假」手續相同，但須事先向班主任辦理請假手續。
  3. 學生如因事或病早退，家長必須親自到校，向校務處辦理早退手續後，方可帶子女離校。
  4. 學生遲到三次者，校方將發出警告；如遲到第四次，則記缺點一個作處分。

5. 學生如因身體檢查、參與校外活動或比賽而遲到或早退，仍需到校務處辦理手續，以作記錄，但校方不會有任何處分。

(六) 上、下課時間：

1. 本校上課時間：星期一至五為上午 8 時正至下午 3 時正，星期六不用上課。
2. 集隊時間：上午 8 時正。學校於上午 7:45 開中門讓學生進校排隊，若早於 7:45 到校的學生請守秩序，於中門外排隊等候。
3. 星期一至五課後興趣班、六年級課後補課和長期集訓同學的放學時間，請參閱相關通告。
4. 家長不應讓學生太早返校，遇有參加學校活動及各類課程，亦應留意集散時間，以免發生意外。

(七) 放學安排：

1. 一般而言，本校一至三年級學生由老師帶領到兩操場集隊，家長可從學校中門進校接回子弟；四至六年級學生家長可於正門接回子弟；而自行放學的同学，則由老師帶領上禾輦邨平台解散。
2. 本校將於本年度為小六學生在課後下午 3:15-4:15 進行「課後補課」，詳情另函通知。
3. 一及二年級學生必須由家長親自到校接回。
4. 三年級學生如需要自行回家，須事先向校方申請，獲校方批准後，校方將發「自行放學証」，以資識別。
5. 三至六年級同學如需使用行人隧道到源禾路游泳池前乘搭巴士，可向班主任申請「中門離校證」。
6. 放學後，家長若未能依時到校接回子弟時，學生須留校安靜做功課等候，但請**最遲於下午 5 時正前接回**，以便校方進行清潔工作。

(八) 午膳安排：

1. 學生需要帶備濕手巾、餐盤及餐具回校午膳。
2. 學生可選擇以下三種午膳方式：
  - a. 學生可自行帶午膳回校。
  - b. 家長亦可於午膳時間送飯予子弟。上午 11:50-下午 12:05 家長從學校正門進校，將飯盒放在餐車上，待學生排隊到地下詢問處取飯盒。
  - c. 學生可從午膳供應商訂購午膳。如因事或生病的學生不能回校上課，供應商會安排退款，午膳退款詳見 P9「學生午膳安排」。

(九) 特別事故：

1. 如颱風襲港或天氣惡劣（暴雨影響），請留意教育局宣佈是否停課。家長亦可因應當時情況，考慮子弟往返途中的安全，酌情請假一天，校方不作缺席論。
2. 考試或測驗期間：  
遇颱風或暴雨影響，倘若教育局宣佈所有學校停課時，該天所考

的科目，順延一天進行。

3. 除家住電話外，請給予校方另一個聯絡電話號碼或手提電話號碼，以便貴子弟有突發事件發生時，可以儘速通知。

(十) 校服：

1. 學生必須穿著校方規定之校服及體育服。
2. 校服外可加穿白色或灰色外套。
3. 凡於當天早上，電視台熒光幕上所顯示之最低氣溫在攝氏十三度或以下者，學生可在校樓之外加穿外套，顏色以黑色、深藍色或啡色為宜。另女同學可改穿灰色絨褲（以校服裙質地為準）。頸巾以白色、灰色或深藍色為主。如因健康理由而需豁免上述規限者，請以書面向校方申請批准，校方會酌情處理。
4. 所有校服必須常保持清潔整齊，學生放學回家後，立即更換，除上課時間外，其他時間不應穿著，以免弄污。
5. 如要添置新校服，請留意校服商到校日期，向校服商訂造，或依校方規定自行縫製。
6. 學生須穿著純白色內衣，內衣領及袖不可露於校服之外，以保持整潔。

(十一) 頭髮及飾物：

1. 學生不得染髮回校。
2. 男生頭髮長度不可過恤衫領。
3. 女生頭髮長度到肩膊者須束起。
4. 女生所有頭飾以簡單樸素為主，顏色以黑色、深藍色及灰色為宜。
5. 學生不得穿戴飾物回校，包括耳環、耳針、手鍊、腳鍊、頸鍊等，如有特別需要佩戴，請先向校方申請。

(十二) 上學用品

1. 學生智能卡
  - a. 學生須每天攜帶「學生智能卡」回校，用以拍卡作考勤紀錄。
  - b. 請家長為子女準備吊掛式卡套，並把「學生智能卡」放置在該卡套內。學生上學時請把智能卡掛在身上，以便到校時拍卡。
2. 個人物品
  - a. 須帶備當天需用之課本、簿冊及文具回校。請初小學生家長協助子女養成收拾書包的習慣，儘早建立自理的能力。
  - b. 個人物品如外套、校褸、水壺、美勞袋等，請貼上姓名標貼，以資識別。
  - c. 請為子女預備手帕或紙巾，以作洗手後抹手之用。
  - d. 在流感高峰期或學生自感身體較虛弱期間，學校鼓勵學生自行帶備口罩，以作保護。
3. 功課袋
  - a. 請家長為子女準備一個功課袋，用作存放每天的功課及要交回的物品，如回

條、費用等。請家長指導子女使用功課袋，並提醒子女主動從功課袋中取出要交回的功課或物品，儘早養成良好的習慣。

4. 飲料、小食及早餐
  - a. 請家長為子女預備飲用水，盛載在有蓋的瓶子中。學校亦設有水機，以便學生斟添，以作補充。
  - b. 因本校並無售賣小食，請家長鼓勵學生在家中進食早餐後才上學，同時亦可為子女預備健康小食，惟小食不宜過多，免影響正餐的食量，並須用盒子盛好。小食不宜過於細碎，免弄污地方時難以清理。
5. 金錢、貴重物品、手提電話及違禁物品
  - a. 家長勿讓學生攜帶貴重物品或大量金錢。
  - b. 本校禁止同學攜帶違禁物品回校，例如電子玩具、MP3 機、數碼相機、不良刊物、香煙、打火機、危險品、玩具（與學習相關並由老師核准除外）等。一經發現，即作違規處理。有關同學亦須把該物品交予老師保管，由老師通知家長到校取回。
  - c. 鑑於現時智能手錶有多種功能，如通話、發訊息和錄音等，為免影響課堂學習，及保障師生利益，本校不准許學生戴智能手錶回校，敬請家長合作。
  - d. 本校規定一至三年級學生不得攜帶手提電話回校。
  - e. 居住於瀝源邨、禾輦邨及豐和邨以外的四至六年級學生如要攜帶手提電話回校，須事先向校方申請。惟獲批學生須把電話關上，並妥善保管，期間若有遺失或損毀，校方概不負責。若未經批准而攜帶手提電話回校，或獲批學生未有將手提電話關上或於校內使用手提電話，一經發現，即作違規處理。有關同學亦須把手提電話交予老師保管，由老師通知家長到校取回。

（十三）與學校聯絡：

1. 為培養學生的責任感及自我照顧能力，請勿在集會期間或上課後替學生送來物品或功課。
2. 家長如有任何查詢或約見老師，請先知會地下詢問處職員，代作通傳，切勿隨意登樓，影響學生集會或上課。
3. 學校集會時，請家長保持安靜，以免妨礙集會進行。
4. 工友放學後為全校進行清潔工作，以確保學習環境的衛生情況，學生請勿於放學後返校取回遺漏之課本及文具。

（十四）除有特別事故或早退外，學生未經老師准許，不得擅用學校電話。

（十五）學生相片：

學生需交學生相片(1"×1 $\frac{1}{2}$ " )半打予班主任作成績表資料用。

（十六）學生如因身體健康不宜上體育課，請附上醫生證明信，由班主任通知體育老師作特別安排。

(十七) 外間機構宣傳品：

校方會因應學生學習需要，代派坊間機構宣傳單張，家長可就貴子弟需要自行購買，並須注意有關私人資料，免被盜用。

(十八) 學生收費：

學校收取之所有費用，會由校方用手冊或發通告通知家長所收金額及理由，家長如有懷疑，請與班主任聯絡。收費後，由負責老師於手冊上蓋印表示確認已收金額。

(十九) 所有新生須加入本校家長教師會，永久會員費每名學生 60 元。

(二十) 所有新生均獲校方免費派發圖書閱讀紀錄小冊子。

(廿一) 學生如遺失下述物品，補領時需交回有關費用。

	類別	費用
1.	自行放學證	2 元
2.	班長名牌	15 元
3.	閱讀紀錄冊	10 元

## B. 家課簡稱表 (全校適用)

校方現派發全校統一的家課簡稱表，敬希詳閱，並妥為保存備用。家長可利用「簡稱表」核對學生寫在家課手冊內的資料或已上載於本校網頁的網上家課，以便跟進學生功課上的疑難，收家校合作之效。

中文	簡稱
1. 作業第一頁至第二頁	作 P. 1-2
2. 詞語 5 行	詞 5 行
3. 抄書第一頁至第二頁	抄 P. 1-2
4. 習字 2 篇	習 2
5. 默書第一頁第 5 段	默 P. 1 / 5
6. 樂思 26 週*第一、二頁	樂 P. 1-2
7. 補充工作紙 (1)	工 1
8. 成語第六至八頁	成 P. 6-8
9. 寫作工作紙(1)	寫工(1)
10. 課本第五頁	書 P. 5
11. 背書第三頁第二段	背三 / 2
12. 改正默書及家長簽名	改默/簽
13. 改正測驗	改測
14. 改正考卷	改考卷
15. 預習筆記簿	預
16. 造句	造句 P. 1
17. 隨筆	隨
18. 閱讀報告	報告
19. 悅讀悅寫意工作紙(1)	悅工(1)
20. 週記	週
21. 網上練習	iC
22. 26 周同步第一、二頁	同 P. 1-2
23. 字詞銀行	字銀
24. 聆聽工作紙 (1)	聆工 1

數學	簡稱
1. 習作簿 1-2 頁	作 P. 1-2
2. 書第一頁，第 1-4 題，做在書上	P. 1(1-4) 書
3. 書第一頁，第 1-4 題，用 A 簿做	P. 1 (1-4) A
4. 課堂學習冊 1-2 頁	冊 P. 1-2
5. 工作紙第一頁	工 P. 1
6. 長河*第一頁	長 P. 1
7. 課室*第一頁	課 P. 1
8. 堂課簿	堂
9. 改正 A 簿練習	改 A
10. 改正習作簿 1-2 頁	改作 P. 1-2
11. 改正測驗	改測
12. 改正考卷	改考卷
13. 網上練習每日十題	iM
14. 數學課業(1)	課業(1)
15. 數學筆記	筆記

英文	簡稱
1. Mock Paper	M.P.
2. Quiz	Quiz
3. Classwork	C.W.
4. Corrections	Corr.
5. Dictation	Dict.
6. Dictionary	D.
7. ilongman	iE
8. General English Booklet	G.E.B.
9. Grammar	G.
10. Home Reading	H.R.
11. Learning Task	L.T.
12. Longman Elect	L.E.
13. Notebook	N.B.
14. Penmanship	Pen.
15. Phonics	Ph.
16. PLPR Worksheet	PLPR WS.
17. Prepare	Pre.
18. Reader	R.
19. Revision	Rev.
20. Signature	Sign.
21. Spelling	Sp.
22. Workbook	W.B.
23. Worksheet	W.S.
24. Writing Exercise	Wr.Ex.
25. Writing Ex Book	Wr. Ex. Bk.
26. Dictation Corrections and Parent's Signature	Dict. Corr. + Sign.
27. Pre-Secondary 1 Mock Paper	Pre-S1
28. Activity Sheet	A.S.
29. Space Town Worksheet	S.T.W.S.
30. General English Exercise Book	G.E.P

常識	簡稱
1. 作業第一課	作 P. 1-2
2. 生字 5 行	生 5 行
3. 專題研習	專 P. 4-5
4. 時事工作紙 1	時工 1
5. 資料搜集	搜集
6. 工作紙 1	工 1
7. 改正測驗	改測
8. 改正考卷	改考卷
9. 預習簿	預

\*出版社簡稱

### C. 推動校園健康飲食（全校適用）

健康飲食有助促進學童健康成長，對預防肥胖、心臟病、糖尿病、癌症等慢性疾病至為重要；惟現時本港學生因種種原因，普遍未能遵行健康飲食原則。本港的學童肥胖率更由十年前約每六位學童有一位屬肥胖，飆升至現時約每五位有一位，所以培養學童保持良好飲食習慣已是刻不容緩。

為使本校學童能健康成長和提升他們的學習能力，本校已參與衛生署舉辦的至「營」學校認證計劃，透過執行各項措施落實早前訂定的「學校健康飲食政策」<sup>註1</sup>，以營造一個健康飲食環境，幫助學童養成良好飲食習慣。為鼓勵學童在生活中實踐健康飲食，希望貴家長能與我們攜手合作，作出配合，詳情如下：

- 一. 自行預備午膳予學童的家長，請參考《學生午膳營養指引》<sup>註2</sup>；午膳應提供最少一份蔬菜（即半碗煮熟的蔬菜）和**不含「強烈不鼓勵」的食品**（例如油炸食物、鹹魚、鹹蛋或臘腸等鹽分極高的食物）。五穀類食物、蔬菜和肉類佔飯盒容量的比例分別應為 **3:2:1**（即最多是飯／粉／麵，其次是蔬菜，最少是肉類）。
- 二. 在小食的安排方面，請參考《學生小食營養指引》<sup>註2</sup>，**切勿提供「少選為佳」的食物和飲料**，例如炸薯片、朱古力、牛油曲奇、糖果、汽水或檸檬茶等高油、鹽、糖的食物。家長可選擇新鮮水果、水煮蛋、低脂奶、低糖豆漿或原味餅乾等作為健康小食。家長亦可到香港營養學會網站的「有『營』小食資料庫」<sup>註3</sup>查閱那些在市面有售而符合「綠燈小食」及「黃燈小食」定義的小食。此外，家長還可以利用在衛生署健康飲食專題網站的「小食營養分類精靈」<sup>註4</sup>，為附營養標籤的包裝小食進行營養分類。進食小食的時間和分量應以不影響學童下一餐的胃口為原則。
- 三. 除午膳供應商為學童提供的水果外，希望家長能**鼓勵和確保學童每天進食 1 至 2 個中型水果**<sup>註2</sup>。
- 四. 依教育局指引，學校須留意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的建議，按照濾水產品供應商的指示作適當安裝及保養產品，並定期更換濾水產品的濾及重要部件；學校已安裝合乎標準之濾水器，並提醒學生切勿飲用未經妥善處理之食水。校方會密切關注有關學校食水質素事宜，家長也可安排貴子弟自備適量飲用水回校。

如欲知道更多健康飲食及安全食水的資訊，請參閱衛生署健康飲食專題網站 <http://www.eatsmart.gov.hk>、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網頁 <http://www.chp.gov.hk/tc/cindex.html> 或本校網頁 <http://www.littleflowerschool.edu.hk>。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本校與霍婉婷主任聯絡。

- 備註：
1. 「學校健康飲食政策」可在學校網頁參閱：  
<http://www.littleflowerschool.edu.hk>
  2. 《學生午膳營養指引》、《學生小食營養指引》和「致家長:每天給孩子吃水果以改善健康」可參閱衛生署「健康飲食在校園」專題網站  
<http://school.eatsmart.gov.hk>
  3. 「有『營』小食資料庫」(<http://www.hkna.org.hk/tc/popupformChs03.asp>)
  4. 「小食營養分類精靈」  
(<http://school.eatsmart.gov.hk/b5/template/index.asp?pid=4003&id=5000>)

#### D. 學生午膳安排 (全校適用)

由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星期一)開始，本校將回復正常上課時間(上午 8 時正 - 下午 3 時正)。有關午膳安排詳列如下，請家長細閱後妥為保存作參考之用，多謝合作。

午膳時間：下午 12 時 10 分至 12 時 45 分

午膳方式及安排	注意事項
1. 學校代訂飯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家長需填妥由午膳供應商「泛亞飲食有限公司-活力午餐」的每月餐單訂購表格，並依照表格上的付款方法繳費。</li> <li>2. 午膳供應商於學期初為每位學生免費提供一份餐具及餐盤，請家長每天幫學生清洗餐具並帶回學校。</li> <li>3. 退餐手續：學生如因缺席或早退而取消訂飯，家長需於當日上午 10:30 前致電泛亞飲食有限公司退飯熱線 (2645 1097) 作記錄。該供應商會隔月於訂購表格中扣除退餐款項。如下月不訂購午膳，款項將自動累積，直至學生重新訂購或在下學期尾退回。</li> </ol>
2. 家長送午膳到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家長可於上午 11:50-下午 12:05 從學校正門進校，將飯盒放在餐車上，待學生排隊到地下詢問處取飯盒。</li> <li>2. 家長送飯後由正門離校，餐盒由學生放學後攜帶回家。</li> </ol>
3. 學生自行攜帶餐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學校因設備所限，未能為學生翻熱食品。</li> </ol>
4. 午膳津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獲全額書簿津貼的學生可以申請「在校免費午膳」，請家長儘早申請書簿津貼。</li> <li>2. 已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的家庭不能申請，因已獲社會福利署的津貼。</li> </ol>

備註：

1. 請學生帶備濕手巾或紙巾、餐盤及餐具。
2. 如訂購飯盒，請填妥該月份的餐單訂購表，連同入數收據(依訂購表的最後繳交日期前)交回班主任辦理。
3. 請勿攜帶流質食物，如：湯、粥、湯麵等食物，以免打翻燙傷學生。
4. 午餐必須放於密封容器內，不可使用玻璃容器，以免打翻，造成危險。

如 貴家長需要查詢午膳安排，請致電學校與霍婉婷主任聯絡。

## E. 在校免費午膳（全校適用）

教育局為有經濟需要的小學生提供「在校免費午膳」。詳情如下：

1. 合資格學生：符合下列所有條件的小一至小六學生均可參加上述計劃：

- (i) 領取 2018/19 學年學生資助計劃「全額書簿津貼」；〔註：家長須向本校提交「全額書簿津貼」的證明（即由學生資助處發出的「2018/19 資格評估申請結果通知書」或「2018/19 資格證明書」），讓校方跟進為符合資格並需由學校安排午膳的學生繳付費用〕。
- (ii) 就讀全日制官立、資助（包括特殊學校）或直資小學；及
- (iii) 由就讀的學校安排午膳。〔註：學生自備午膳不會獲提供資助〕

2. 資助原則：

有關撥款將會由教育局直接發放予參加學校，由學校代合資格學生繳付有關費用。

3. 注意事項：

- (i) 家長自行決定參加與否。申請的家長須向學校提供所需的證明文件。
- (ii) 原則上，午膳資助的生效日期應以家長提出「免費午膳」申請的日期起計算，家長不可追溯申請日期之前的午膳費用。
- (iii) 由於學生資助計劃的申請審核需時，而午膳費用普遍是預繳的，對於提交「免費午膳」申請時正等候學生資助計劃的審批結果，並已為其子女繳付午膳費用的家長，若日後能提交所需的證明文件，學校會安排午膳供應商將有關款項退回予家長。
- (iv) 至於在學年開始時不申請「免費午膳」的家長，日後亦可向學校提交申請，但午膳資助只會自家長向學校提交申請「免費午膳」的日期起計算，家長不可追溯該日期之前的午膳費用。
- (v) 家長提交的資料只會用於處理「免費午膳」的申請。

- (vi) 本校會將貴子弟的姓名轉交午膳供應商，惟只限作處理「免費午膳」的相關用途。
- (vii) 如家長想申請「在校免費午膳」，請儘早申請書簿津貼。已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的家庭不能申請，因已獲社會福利署的津貼。

請貴家長簽署回條總表（另附文件），於九月四日交回班主任辦理。如有任何查詢，請與劉繼嫦主任聯絡。

#### **F. 預防傳染病措施（全校適用）**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呼籲全港市民做好預防傳染病如流感、猩紅熱、手足口病、中東呼吸綜合症、禽流感及腸病毒 71 型感染等，並提醒各位家長及學生注意以下措施：

- 維持良好的個人及環境衛生。
- 保持雙手清潔，並用正確方法洗手。
- 雙手被呼吸系統分泌物弄污後(如打噴嚏後)應立即洗手。
- 打噴嚏或咳嗽時應掩着口鼻，並妥善清理口鼻排出的分泌物和棄置用過的紙巾。
- 保持室內空氣流通。
- 家長每天須在子女離家上課前為他們探熱。

如家長發現子女有腹瀉、嘔吐及皮疹病徵、發熱、喉嚨痛、咳嗽、水疱及流感等徵狀時，請儘快帶子女向醫生求診和通知學校；為免傳播，切勿讓子女上學，直至痊癒為止。

此外，學校在有需要時，會向衛生防護中心或有關部門呈報懷疑受感染的學生情況及聯絡資料，使防控傳染病的工作更有效地進行。

學校亦會做好清潔和消毒的工作，並請各位家長和同學一起做好預防傳染病的措施，盡我們市民的公民責任。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本校與霍婉婷主任聯絡。

#### **G. 家長對學童參與體育課及體育活動意見書（全校適用）**

兒童經常參與適量的體育運動，對他們的身心健康，甚有裨益。惟貴家長必須留意，學童如患上一些疾病，如心臟或血管疾病、肺結核、對空氣污染敏感、創傷未癒、內臟疾病、急性的感染例如扁桃腺炎、

支氣管炎、中耳炎等，均不宜參加體育活動。

為保障學生健康，請 貴家長必須填寫回條總表（另附文件）、病歷表及醫生建議書（如適用），以便校方作適當安排及照顧。倘 貴家長日後發現學生身體不適而需暫時或長期停止體育活動時，亦請立刻通知校方。如有任何查詢，請與謝欣倩主任聯絡。

## H. 學生健康及牙科保健服務（全校適用）

本年度衛生署會繼續為一至六年級學童提供學生健康服務，包括體格檢查、健康評估、個別輔導及健康教育等活動。每位參加的學生須自行到指定的健康服務中心接受每年一次的健康檢查。如符合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可免費享用學生健康服務。

衛生署亦會為一至六年級學童提供口腔保健服務，包括洗牙、補牙及脫牙（如屬必要），及提供有限度之牙齒矯正服務（視乎個別情況而定）。符合資格參加之學童每年交費三十元（衛生署將會個別通知「非符合資格者」繳交餘額）。一至四年級學童可獲特別巴士接送服務，五及六年級之學童則於學校假期內，依衛生署安排之時間自行到診所檢查，有關詳情請參閱由衛生署派發的單張。

上述兩項服務，無論參加與否，均請 貴家長填妥學生健康服務/學童牙科保健服務合併申請表及同意書，並於九月四日把表格、費用交回班主任代辦手續。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本校與霍婉婷主任聯絡。

註：凡持有以下其中一項證件之學生均為「符合資格者」，可免費享用學生健康服務。

- i) 香港身份證
- ii) 香港出生證明書
- iii) 有效之旅遊證件，並有入境事務處批准在香港有 "入境權" / "居留權" / "無條件逗留" 之印章
- iv) 豁免登記證明書
- v) 領事團身份證

I. 小一新生及插班生索取書簿津貼 / 車船津貼 / 上網費津貼「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表格」(小一新生及插班生適用)

有關 2018-2019 書簿津貼 / 車船津貼 / 上網費津貼計劃的申請，已於暑假前開始。如欲申請的家長，只須為在 2018-2019 學年度就讀中、小學的子女共同遞交一份申請表即可。這份以家庭為單位的申請表，分以下兩個階段處理：

- (一) 資格評估申請：家長填寫申請表格及使用學生資助處提供的信封，將填妥的申請表及所有證明文件副本寄回該處。該處會發出資格證明書予獲成功批核家庭的個別學生。
- (二) 各項資助計劃申請：家長請在資格證明書內選擇欲參與的計劃，並交回子女就讀的學校，以確定在學情況而獲得資助。

若 台端有意申請上述津貼，請填妥回條總表（另附文件），著 貴子弟於九月四日交回班主任，以便派發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表格。

- 註：
- 每個家庭只需填寫一份申請表。
  - 若在入學前已作出申請，則不用索取。
  - 如家庭成員中已填報申請表，但未有包括該新入學的同學，可致函學生資助處補辦手續。
  - 為方便統計，所有同學均須填寫回條交回班主任。
  - 如欲申請在校免費午膳者，必須是已獲全額書簿津貼。
  - 如有疑問，可與本校劉繼嫦主任聯絡，或致電學生資助處查詢。  
(查詢熱線：2802 2345)

J. 小二至小六遞交書簿津貼 / 車船津貼 / 上網費津貼「資格證明書」事(小二至小六適用)

若 台端曾於本年五、六月期間向學生資助處遞交「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

請表格」，該處應於八月份已把申請的評核結果直接寄給閣下。倘台端已成功獲批核為有資格申領學生資助的家庭，請根據「各項資助計劃指引」填妥你已收到的「資格證明書」及影印一份副本作紀錄(以備日後申請其他計劃之用)，並把「資格證明書」正本於九月四日交回班主任，以便學校代為送交學生資助處。如有疑問，請與本校劉繼嫦主任聯絡，或致電學生資助處查詢。

(查詢熱線：2802 2345)

#### **K. 學校生活片段之攝錄及學生作品展示意願申明 (小一及插班生適用)**

為了讓貴子弟多姿多采的學習生活片段能與外界分享，本校現知會各家長，貴子弟在學校就讀期間，參與的各項比賽、活動、校內外公開表演過程及學習成果，都可能被校方或傳媒機構拍攝照片或錄影，亦有機會作公開刊登(如校刊、學校網頁、介紹學校活動的單張、簡介等)及播放，敬希垂注。

請家長詳閱通告後，填妥回條總表(另附文件)，並於九月四日交回班主任。如有任何查詢，可與鄭志偉主任聯絡。

#### **L. 購買牧童笛及牧童笛書 (三年級適用)**

為配合音樂科教學，三年級學生必須購備牧童笛乙支及牧童笛書《Harry 哥哥教你吹直笛》，以備上課時學習之用。現為方便家長，本校將代辦購買 Yamaha 牧童笛(YRS24B)，原價每支港幣 38 元，學校集體訂購每支港幣 32.3 元。牧童笛書《Harry 哥哥教你吹直笛》原價每本港幣 68 元，學校集體訂購每本 57.8 元。家長亦可自行到書店或琴行購買。倘貴家長擬委託本校代購，請填妥回條總表，並把所需費用，於九月四日交回班主任彙收，以憑辦理，敬希垂注！如有任何查詢，請與何敏淇老師聯絡。

註：

- 已擁有牧童笛及牧童笛書的學生，可沿用舊有的牧童笛及書，不需重新購買。

- 四至六年級的學生如需補購牧童笛及牧童笛書，請自行到書店或琴行購買。

請家長填妥回條總表（另附文件），著 貴子弟於九月四日連同所需之款項交回班主任辦理。

此致  
各家長

校長 \_\_\_\_\_ 謹啟  
吳潔蘭

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